

# 國立高雄大學第 33 次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五樓中型會議室

會議主席：蘇桓彥學務長

出席人員：陳志文院長(請假)、廖義銘院長、耿紹勛院長(請假)、孫士傑院長(楊佳寧副院長代)、王宗櫛院長、陳啟仁主任(請假)、孫美蓮主任(林季嬋組長代)、陳怡凱主任(張智傑先生代)、楊詠凱主任(吳思樺小姐代)、傅鈺雯主任(王清棟主任代)、章順仁主任、陳逸杰主任(馬瑜嬪老師代)、王清棟主任、紀振清主任(請假)、李淑如主任、謝國廉主任、蔡宗秀主任、劉信賢主任(許博翔老師代)、蕭漢威主任(請假)、蔡怡純主任、吳毓麒主任、施信宏主任、莊琇惠主任、謝振豪主任、黃士峰主任(請假)、陳彥澄主任、陳春僥主任、吳明溟主任(吳凱瑛小姐代)、林宏殷主任(陸亞貞小姐代)、張保榮主任(陳淑真小姐代)、學生議會易弼國(代)、學宿會闕力中、畢聯會詹順安、學生會洪柏州、學生會王貞臻

列席人員：余志民組長、趙建雄組長、吳佩芳組長、莊淑姿組長、郭逸君校安教官、李偲亘輔導員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確認。

討論提案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有關修正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八條，新增國內交換生住宿名額 5 名案，提請討論。	教務處 / 學務處	一、第四、五項合併如下：交換學生就讀本校第一年者。(國際交換生 60 名；國內交換生 5 名)。 二、修正後通過。 三、附帶決議：為使本校學生有更多住宿權益，請教務處於確定國內交換學生數後會簽學務處，俾精準控制床位給本校學生。	已公告於學務處網站週知，並依規定實施。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有關修正「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宿舍住宿契約」第九條條文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使舊生審慎評估住宿需求，抽籤後如欲放棄中籤資格，需盡快辦理放棄住宿，以免影響有強烈住宿意願候補者權益，故新增行政作業收費規定。

二、檢附「學生宿舍住宿契約」修訂對照表(p. 3-5)、各校行政收費參考表(p. 6)。

擬辦：討論通過後，依會議決議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有關修正「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宿舍弱勢助學服務學習作業要點」第六點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學生未於該學期完成服務學習時數，次學期被取消優待身分；然該生身份為低收入仍有住宿優先權，故按正常程序繳完次學期住宿費用後仍可住宿。
- 二、學期內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須補作時數後，方能提出住宿優惠申請，以維公平性。
- 三、檢附「學生宿舍弱勢助學服務學習作業要點」修訂對照表及歷年統計資料(p. 7)。

擬辦：討論通過後，依會議決議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

## 肆、學務工作報告(請參閱 p. 8-18)

### 伍、臨時動議

東語系王清棟主任建議：寒暑假期間系上辦理國外專班活動(與校內學生合辦)，住宿是否可以優先入住學二舍，以提供較好的住宿環境，藉以宣傳高大。

主席裁示：學二舍因床位較少，寒暑假開放學二舍也還是需要開放學一舍，造成清潔與管理成本高。請學務處整體考量是否修法以提高住宿費及收取清潔費，解決宿舍清潔與管理成本問題後，研議寒暑假是否開放學二舍。

### 陸、散會：13:00

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宿舍住宿契約  
第九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立契約書人國立高雄大學(以下簡稱甲方)學生：(以下簡稱乙方)。 茲因學生住宿事宜，雙方合意訂立本契約，共約定條款如下：	未修正
	<b>第一條 住宿所在地及使用範圍</b> 甲方學生宿舍第 寢室第 床及其附屬書桌、座椅、衣櫃、盥洗、 廁所、床鋪等設備提供予乙方住宿使用。	未修正
	<b>第二條 住宿期間</b> 1. 本契約之效力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止。前項期間除寒暑假外，為住宿 期間。 2. 乙方欲期前終止契約，應於一個月 前以書面通知甲方。 3. 期前終止契約，其住宿費用核退之 計算，依本校學生宿舍住宿費用退 費要點辦理。	未修正
	<b>第三條 住宿相關費用</b> 1. 乙方應依甲方規定繳交住宿費、住 宿保證金(押金)、網路使用費及 基本電費。 2. 上述費用應於註冊時繳交，逾期者 甲方得主張終止契約，並依法請求 賠償。 3. 個人使用電費於學期末計價，由預 繳之基本電費採多退少補方式支 應。 4. 甲方應於契約終止或租期屆滿，乙 方騰空並返還讓屋時，扣除乙方所 須應繳交之費用後，無息退還乙 方。	未修正
	<b>第四條 轉租及違法使用</b> 1. 乙方非經甲方承諾，不得將宿舍轉 租於第三人或將租賃權讓與於第 三人。 2. 乙方違反該約定，甲方得立即終止 契約並請求乙方支付違約金。 3. 乙方有不法行為或存放危險物品 致影響住宿公眾安全者亦同。	未修正

	<p><b>第五條 承租人之保管義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乙方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使用宿舍及保管甲方所供備之物品。</li> <li>2. 乙方違反前項之規定，致宿舍或甲方所供備之物品毀損、滅失者，負損害賠償責任。</li> <li>3. 因乙方允許為宿舍或甲方所供備物品之使用之第三人應負責之事由，致宿舍或甲方所供備之物品毀損、滅失者，乙方負損害賠償責任。</li> </ol>	未修正
	<p><b>第六條 修繕及改裝</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宿舍公共物品因自然使用所產生之耗損或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而有修繕之必要時，應由甲方負責修繕。</li> <li>2. 非經甲方承諾，乙方不得改裝宿舍暨其設備，違反者，乙方應負責回復原狀，甲方並得終止契約。</li> </ol>	未修正
	<p><b>第七條 依約定方法使用之義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乙方應依約定方法使用宿舍及甲方所供備之物品。</li> <li>2. 乙方違反前項之規定，甲方得終止契約並要求乙方支付甲方按每月住宿費2倍計算之違約金。</li> <li>3. 前項違約金之計算，於違反第四條之約定者，亦有其適用。</li> </ol>	未修正
	<p><b>第八條 宿舍之返還</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契約屆滿或終止契約時，乙方應將宿舍回復原狀返還甲方，如有遺留私人物品，甲方得逕予處理，乙方不得異議。其處理所需費用，由擔保金先行扣抵，如有不足由承租人補足，承租人不得異議。</li> <li>2. 乙方未繼續居住時(或寒暑假離校前)，應將個人物品搬離宿舍或依甲方指示集中放置，並回復宿舍之清潔，如因髒亂由甲方代為覓人清理，處理及清潔費用由乙方負擔。</li> <li>3. 前項費用計算包括個人扣款項目及金額：浴室150元、房間地面100元、書桌50元、陽台50元、垃圾100元、寢室房門50元。</li> </ol>	未修正
<p><b>第九條 特別約定事項</b></p> <p><u>1. 舊生抽籤分配床位：</u> <u>(1) 舊生抽籤公告後，須於時限內至學生住宿管理系統登記。新入住</u></p>	<p><b>第九條 特別約定事項</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乙方居住期間應遵守甲方所訂「水電供應及電器使用注意事項」、「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住宿生活公</li> </ol>	1. 為使舊生審慎評估住宿需求，抽籤後如欲放棄中

<p><u>之舊生須於繳費截止日前繳交次學年保證金。未上網登錄或未繳交保證金者，視同放棄住宿資格。</u></p> <p><u>(2) 取消住宿申請者，須繳行政作業費如下：</u></p> <p><u>A. 繳費截止翌日起 30 日內須繳 300 元。</u></p> <p><u>B. 31 日至 60 日內須繳 600 元。</u></p> <p><u>C. 超過 61 日須繳 1000 元。</u></p> <p><u>以上行政作業費由保證金扣除，如不足額須另行繳交。</u></p> <p>2. 乙方居住期間應遵守甲方所訂「水電供應及電器使用注意事項」、「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住宿生活公約」及學生宿舍生活自治會通過之決議事項，上述規定與本契約具同等效力。乙方違反前項規定，甲方得主張終止契約，並得依法請求損害賠償。</p> <p>3. 乙方如有醫療、復健、藥膳等特殊目的，必須使用前項規定物品時，應檢具醫療證明事先提出書面申請，經甲方同意後於固定時間在交誼廳或特定地點使用。</p> <p>4. 甲方之宿舍輔導人員基於管理需要得事先通知乙方，由學宿會幹部陪同進入寢室。</p> <p>5. 甲方不對住宿生實施門禁管制，亦不進行住宿生未歸之通報。</p> <p>6. 本契約乙式二份，乙方執存一份，甲方執存一份。</p>	<p>約」及學生宿舍生活自治會通過之決議事項，上述規定與本契約具同等效力。乙方違反前項規定，甲方得主張終止契約，並得依法請求損害賠償。</p> <p>2. 乙方如有醫療、復健、藥膳等特殊目的，必須使用前項規定物品時，應檢具醫療證明事先提出書面申請，經甲方同意後於固定時間在交誼廳或特定地點使用。</p> <p>3. 甲方之宿舍輔導人員基於管理需要得事先通知乙方，由學宿會幹部陪同進入寢室。</p> <p>4. 甲方不對住宿生實施門禁管制，亦不進行住宿生未歸之通報。</p> <p>5. 本契約乙式二份，乙方執存一份，甲方執存一份。</p>	<p>籤資格，需盡快辦理，以免影響有強烈住宿意願候補者權益，故增訂行政作業收費規定。</p> <p>2. 項次變更</p>
	<p>甲方：國立高雄大學          代表人：王學亮          乙方：          系級：          學生家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p>未修正</p>

各校行政收費參考表

學校	法規名稱	條文
成大	住宿契約書第 8 條	經辦理住宿手續後，如有變動或調整應依學校公告為之。其調動宿舍或寢室者，一律付手續費每次新臺幣貳佰伍拾元，並無息補退住宿費用差額。
清大	學生宿舍規則第 5 條	每學期床位申請公布確定後，欲辦理退宿者，限於二周內向住宿組申請完成退宿手續，即取消宿舍床位保留，可免收次學期宿費；超過上述期限退宿者，依各齋宿費收費標準扣款三分之一宿費（需先繳納註冊繳費單後才可退費）；學期開學日後退宿者不退費。
交大	學生住宿輔導辦法第 4 條第 3 款 學生借用宿舍契約書第 8 條	下學年宿舍分配公告後十天內，可自行上網互換床位；爾後宿舍調動須親自至住宿服務組辦理，且付手續費每人每次貳佰伍拾元，無息補退住宿費用差額。如欲放棄住宿權者，須於五月三十日前辦理。凡候補床位或五月三十日後分配宿舍同學，如欲放棄住宿權者，須於分配宿舍後 14 日(含)內辦理，逾期者視同確定住宿，退宿則依本條第四款規定辦理。申請宿舍未獲分配者，以排序先後順序遞補空餘床位。
	學生住宿輔導辦法第 4 條第 4 款	住宿期間申請退宿，床位回收並依學雜費退費標準退費。惟每次申請退宿，應繳宿舍費不得低於原宿舍費 1/3（若在退宿前曾申請宿舍交換，則以申請前後最高宿舍費為收費標準）。且爾後在校學制期間內不得再申請宿舍。 住宿期間因休學、退學、畢業、患有重大疾病不適校內住宿提出區域以上(含)醫院證明、其他特殊情況等申請退宿經學務長核准者，得免除最低應繳宿舍費限制，於學制其間得再申請宿舍。
	【補充】	5/30 後(或分配宿舍後 14 日後)至開學後 6 週內，皆須扣三分之一住宿費。



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宿舍弱勢助學服務學習作業要點  
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104年12月14日本校第廿九次學務會議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為協助家庭經濟弱勢中、低收入戶學生順利就學，特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訂定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宿舍弱勢助學服務學習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未修正
	二、申請資格：符合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	未修正
	三、申請作業：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並繳交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有效證明文件。	未修正
	四、優惠內容： （一）符合申請資格之低收入戶學生，免費提供校內宿舍住宿（不含基本電費、宿舍網路設備使用費），並需參與宿舍生活服務學習。 （二）符合申請資格之中低收入戶學生，優先提供校內宿舍住宿。 （三）住宿期間包含寒暑假等短期住宿。	未修正
	五、服務時數：凡申請低收入戶學生住宿優惠者，每學期須於宿舍服務學習16小時。	未修正
(二)申請人需於學期內完成服務學習時數且學習表現良好，始得提出住宿優惠申請。	六、考評： （一）由學務處統一安排分配至宿舍實施服務學習，並由宿舍生活輔導員負責服務指導及時數考評。 （二）申請人未於學期末完成服務學習時數或服務學習表現不佳者，次學期不得提出住宿優惠申請。	學期內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須補作時數後，方能提出住宿優惠申請，以維公平性。
	七、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修正時亦同。	未修正

●低收減免住宿費資格人數統計

	申請人數	服務完 16 小時	未服務完 16 小時	未完成服務	
				次學期申請	次學期末申請
104-2	31	24	7	3	4
105-1	31	25	6	3	3
105-2	35	29	6	3	3
106-1	36	32	4	3	1

# 國立高雄大學第 33 次學務會議【學務工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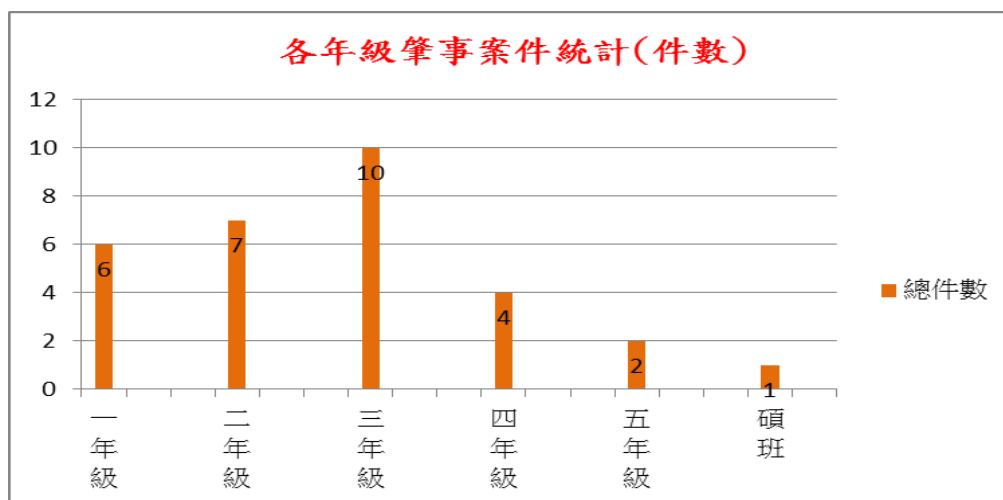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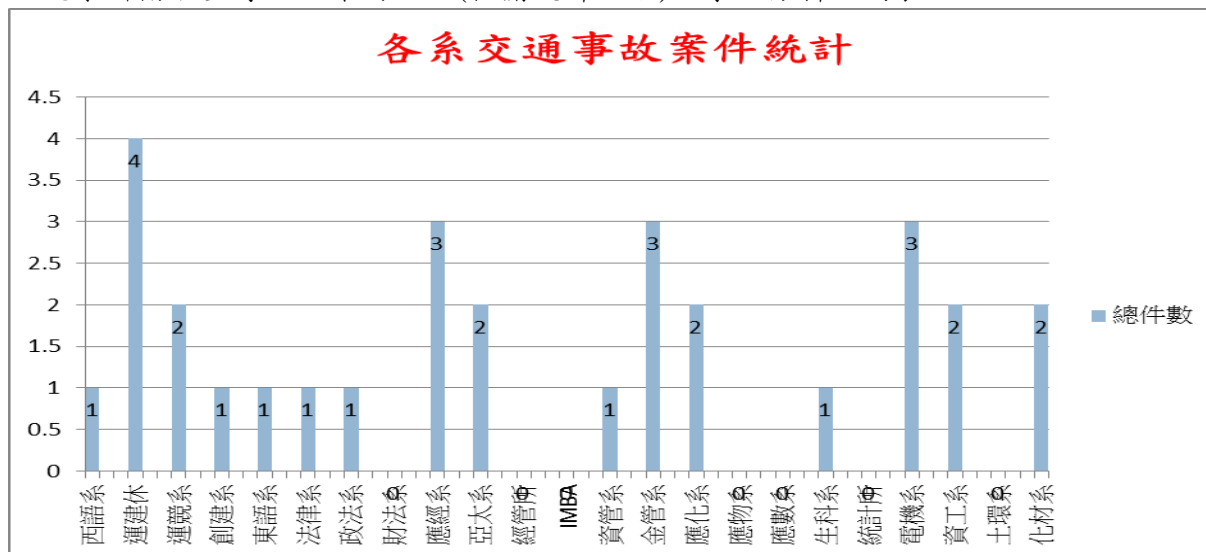
## 榮譽

學務處在全校同學及師長同仁努力下，通過高雄市政府衛生局「AED 安心場所」認證，有效期限自 107 年 1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3 日止。

## 生輔組：

### 一、重要宣導事項：

107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5 月 22 日止，校園安全事件通報共計 19 件，其中交通意外事件共計有 8 件/10 人(輕傷 10 人)，另個別輕傷未通報自行至衛保組敷藥者計有 20 件/20 人(輕 20 人)，合計車禍案件 28 件/30 人。事故分析如附表。顯見交通安全教育仍為學生安全教育之首要重點項目，協請各院系所協助宣導，以維安全。(相關統計如后)。事故分析如附表。



### 二、學雜費減免：

學期	人數	減免總金額
106-1	359	6,247,156
105-2	333	5,983,975
105-1	343	6,220,756
104-2	328	6,009,391
104-1	332	5,918,577
103-2	328	5,747,265



三、弱勢助學金：

學期	人數	減免總金額
106-2	144	2,099,000
105-2	154	2,242,750
104-2	182	2,608,250

四、兵役業務

106-2	人數
緩徵名冊(大一、復學生、延修生)	418
緩徵原因消滅名冊	26
總計	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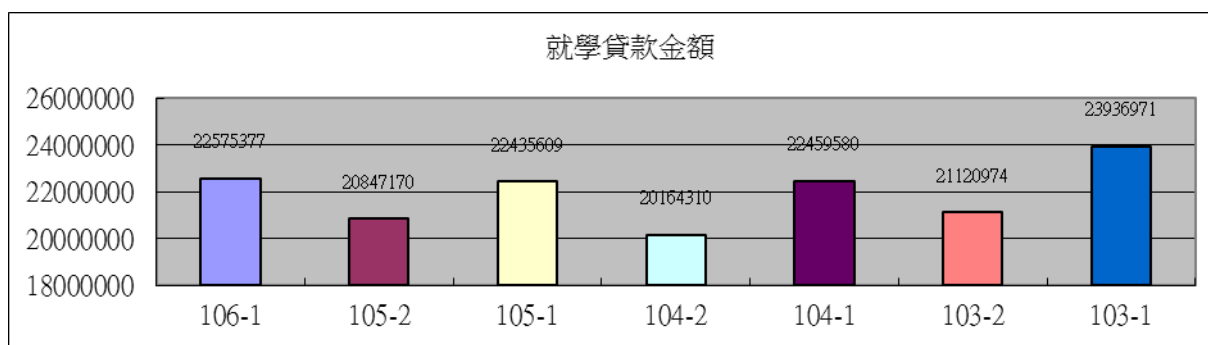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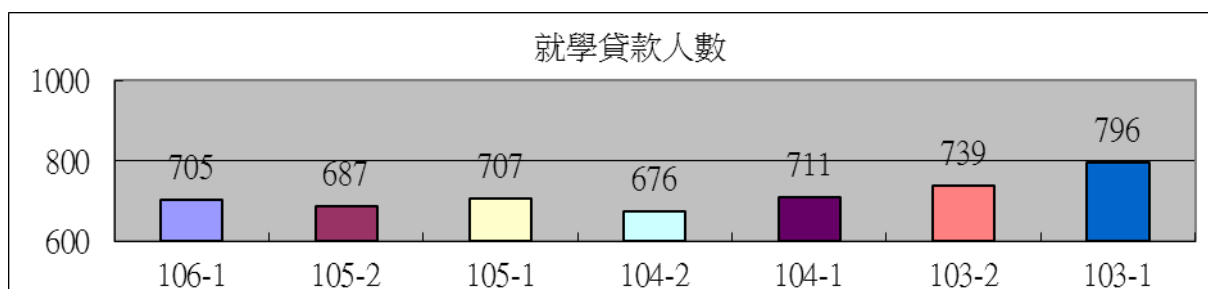
五、106-2 學期清寒獎助學金：

獎學金機構名稱	學號	系級	總獲獎金額
106-2 世豐善智慈善事業基金會互助獎助學金	A10617XX	東語一	120,000
	A10522XX	政法二	
	A10411XX	西語三	
	A10518XX	運競二	
	A10412XX	運健休三	
	A10542XX	應化二	
106-2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A10317XX	東語四	90,000
	A10432XX	金管三	
	A10355XX	資工四	
	A10432XX	金管三	
	A10317XX	東語四	
106-2 陳梧桐先生勵學獎助學金	A10518XX	運競二	50,000
	A10312XX	運健休四	
	A10418XX	運競三	
	A10555XX	資工二	
	M10623XX	財法碩一	
106 弱勢學生助學-生活助學金	A10432XX	金管三	120,000
	M10616XX	創建碩一	
	A10312XX	金管四	
	A10341XX	應數四	
	M10652XX	土環碩一	
106-2 廣源慈善基金會助獎學金	A10421XX	法律三	100,000
	A10418XX	運競三	
	A10671XX	亞太一	
	A10621XX	法律一	
106-2 彰化縣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	M10531XX	應經碩二	8,000

106-2 苗栗縣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A10521XX	法律二	16,000
	A10352XX	土環四	
106-2 花蓮縣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A10616XX	創建一	6,000
106-2 高雄市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M10571XX	亞太碩二	29,000
	A10532XX	金管二	
	A10411XX	西語三	
	A10617XX	東語一	
	A10555XX	資工二	
	A10371XX	亞太四	
106-2 文殊文教基金會優秀清寒學生獎助金	A10617XX	東語一	5,000
106 學年度桃園市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A10571XX	亞太二	20,000

六、就學貸款統計：

學期	人數	就貸總金額
106-1	705	2257 萬 5377 元
105-2	687	2084 萬 7170 元
105-1	707	2243 萬 5609 元
104-2	676	2016 萬 4310 元
104-1	711	2457 萬 1230 元
103-2	739	3183 萬 2639 元
103-1	796	2645 萬 0705 元



七、本學期各項活動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次
107/2/1-6/30	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	5 人次
107/2/1-6/30	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申請	2 人次
107/2/1-6/30	辦理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申請	
107/2/7-3/9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貸作業	660 人次
107/2/23	106 學年第 2 學期開放入住	
107/2/26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獎助學金審查會議	
107/3/1	大專院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無菸校園志工幹部培訓活動	96 人次
107/3/1-3/5	友善健康校園週連署簽名活動	364 人
107/3/1-5/25	校外賃居訪視房屋建物安全評核	64 戶
107/3/1-5/25	校外賃居訪視及雲端租屋網資訊更新	56 戶
107/3/1-5/25	處理校外賃居糾紛	2 戶
107/3/7	宿舍名人沙龍--大學生的錢與生活 I	33 人次
107/3/8	大專院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橋頭國小拒毒萌芽宣導	650 人次
107/3/12	大專院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興糖國小拒毒萌芽宣導	250 人次
107/3/12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獎助學金審查會議	
107/3/14	宿舍名人沙龍--大學生的錢與生活 II	26 人次
107/3/15	住宿生期初大會暨狂歡夜	49 人次
107/3/19	大專院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甲圍國小拒毒萌芽宣導	125 人次
107/3/21	幹部座談會	110 人
107/3/21	107 學年宿舍床位抽籤	67 人次
107/3/23	校外賃居宣導及法律講座	120 人
107/3/23	校外賃居博覽會	320 人
107/3/24	校慶園遊會融入交通安全宣導	300 人
107/3/24	高大雄讚拒菸反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菸害宣導	366 人
107/3/27	宿舍手作點心坊--擠花餅乾	14 人次
107/4/10	交通安全暨法治教育宣導	100 人次
107/4/10	同心協力動起來—宿舍趣味競賽	48 人次
107/4/10	全民國防教育多元體驗活動-參訪陸軍第八軍團三九化兵群營區及射擊體驗	78 人
107/5/1	爆炸傳遞我的愛—母親節卡片 DIY	15 人次
107/5/8	高大雄讚拒菸反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題講座	120 人次
107/5/10-5/11	宿舍幹部訓練暨服務學習活動	21 人次
107/5/15	南區拒毒聯盟-大手牽小手共創無毒校園反毒成果展活動	48 人次
107/5/17	學宿盃暖暖歌唱擂台	11 人次
107/5/22	高大雄讚拒菸反毒-防制菸害宣導專題講座	120 人次
107/5/22	大專院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無菸校園宣導成果分享活動	25 人次
107/5/22-5/23	宿舍電影院	75 人次
107/6/1-6/8	受理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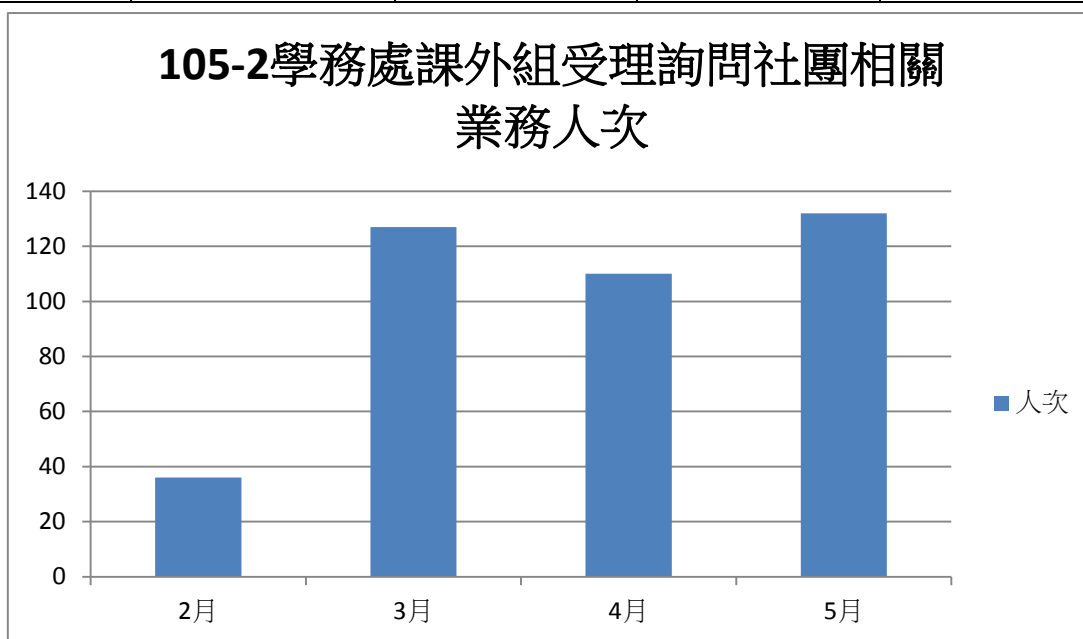
107/6/1-6/11	107 年暑假住宿申請	
107/6/7	期末住宿生大會暨同樂會	
107/6/30-7/2	106 學年第 2 學期期末清宿	

課外組：

一、 社團業務統計

106-2 學期學生至課外組詢問社團相關業務人次統計

月份	2 月 (2/20-2/28)	3 月 (3/1-3/31)	4 月 (4/1-4/30)	5 月 (5/1-5/24)	合計
人次	36	127	110	132	405



二、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社團參加校外比賽獲獎情形

社團名稱	獲 獎 項 目
希望種籽社	106 年度全國大專社團評鑑 甲等獎 獲得獎牌 獎金 5000 元
愛樂社	106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弦樂合奏大專團體 B 組 榮獲甲等
	106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弦樂四重奏大專團體 B 組 榮獲甲等
竹風弦語國樂社	106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絲竹室內合奏-絲竹樂大專團體 B 組榮獲優等
競技啦啦社	2018 第一屆海洋盃全國啦啦隊小組錦標賽 B 組 一般混合小組榮獲第一名
	2018 第一屆海洋盃全國啦啦隊小組錦標賽 A 組 一般混合小組榮獲第四名
	106 學年度啦啦隊錦標賽一般男女混合 5 人組 第七名
羽球社	107 年度全國大專盃羽球南區錦標賽一般男子雙打 第七名
	107 年度全國大專盃羽球南區錦標賽一般男子單打 第二名
桌球社	107 年度全國大專盃桌球南區錦標賽一般女子單打 第五名

足球社	2018 年全國協會盃 FUTSAL 足球錦標賽榮獲 第五名
-----	--------------------------------

### 三、本學期社團志工各項服務活動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次/活動地點
107/1/30-2/2	希望種籽社台南南化國小寒假營隊	90
107/1/26-1/29	志願服務團屏東市勝利國小寒假營隊	110
107/2/1-5/30	全人菁英社-加昌國小-突破自我	40
107/2/1-5/30	全人菁英社-翠屏國小-與夢飛翔	40
107/2/1-5/30	全人菁英社-後勁國中-步步驚喜	40
107/2/1-5/30	希望種籽社-蚵寮國小-希望種籽小幼苗灌溉計畫	40
107/2/1-5/30	希望種籽社-加昌國小-希望種籽小幼苗灌溉計畫	31
107/2/1-5/30	書法研究社-援中國小-創意書法班	70
107/2/1-5/30	吉他社-梓官國中-一起學吉他	26

### 四、與社區互動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人次
107/2/09	高捷春聯揮毫	860
2/10-13	全國性吉他社競賽暨慈善音樂晚會	1530
3/24	校慶園遊會暨就業博覽會	1200
4/15	全球行善日	980
4/28	岡山河堤公園國樂音樂會	350
5/10	母親節活動-獎卿護理基金會	260
5/1-23	雄大籃球教育營-蚵寮國小	250

#### 畢輔組：

- 一、UCAN：截至 5/15 為止，施測率為 39%，針對施測率未達 80%之系所以班級為單位進行補測。
- 二、2018 年雇主滿意度調查：除委外調查，擬新增下列兩種做法：發文至公家單位協請填寫問卷，包含本校雇用本校畢業生單位。目前正與校外廠商詢價，並草擬發文稿。
- 三、配合各院導師活動，進行畢輔組 UCAN 等各項業務宣導，並於會議中提供該院雇主滿意度及畢業生流向調查相關資料，供該院導師們做為參考。
- 四、106-2 結至 05/14 止已辦理 5 場講座(包含徵才活動)。
- 五、畢業典禮：
  - (一) 經 163 次行政會議通過，畢典流程已公告，預計於 4/27(五)於第 164 次行政會議後接續召開畢業典禮各單位協調會。
  - (二) 於 5/21(一)於行政大樓 4 樓小型會議室召開 106 學年度優秀畢業生審查會。
  - (三) 於 6/1(五)於圖書資訊館 2 進行畢業典禮場地佈置及下午 5 點預計於國際會議廳舉辦預演。
- 六、傑出校友遴選：已於 3/9 召開第二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議，會中選出本校第一屆傑出校友，並於 3/24 校慶慶祝大會頒獎。
- 七、已辦理活動：

活動/會議日期	活動/會議名稱
107/03/09	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會議(接續主管會報)
107/03/10	校園徵才博覽會@國立中山大學
107/03/15	長榮徵才

107/03/24	校園徵才博覽會@國立高雄大學
107/03/28-29	畢業盃-桌球賽
107/03/30	名人講座-台灣 bar@多媒體教室
107/04/14	二手市集
107/04/19	晶捷達廠商說明會
107/04/27	畢業典禮各單位協調會會議(接續行政會議)
107/04/30-05/04	畢業盃-籃球賽
107/05/01	櫻前線日語廠商說明會
107/05/02	欣台保險經紀人廠商說明會
107/05/21	優秀畢業生審查會議@四樓小型會議室
107/06/01	畢業典禮場地佈置及彩排
107/06/02	畢業典禮@圖資館 2 樓國際會議廳
107/06	YS 中心參訪@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 衛保組：

##### 一、重要工作事項：

- 107 學年「學生團體保險」由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每人保費 780 元／年；另 106 學年「學生校外實習團體保險」由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每人保費 284 元／年；本組業於 3 月 21 日於班代大會中加強宣導學生團體保險理賠重要事項；另於 4 月 18 日以電子郵件及發送紙本便函方式，轉知各系所配合辦理學生校外實習團體保險。另於本學期學務處與各院導師座談會中進行學生團體保險及校外實習團險加強宣導。
- 5 月 2 日配合高雄市楠梓衛生所至本校抽驗餐廳食物檢體，綜合餐廳共抽驗 3 項，包括：青江菜(尚未經清洗處理過之食材)、雞蛋及調味料(豆瓣醬)，學宿餐廳共抽驗 2 項，包括：蔥(尚未經清洗處理過之食材)及雞蛋。於 5 月 23 日接獲楠梓衛生所通知，抽驗結果綜合餐廳青江菜農藥超標，已請廠商提供進貨資料送交高雄市衛生局進行溯源追蹤等行政程序。
-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5 月 16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70072304 號函，請各校督導校內超商於 5 月 31 日前應將供售食品資料於校園食材登錄平臺落實登錄，目前全家便利超商尚有包子類及蒸蛋食品等尚未完成登錄，已通知總公司依限完成登錄作業。
- 有關各餐廳於本學期餐飲教育訓練臨時動議中提出之鼠患問題，業於 3 月 22 日會同總務處保管組及環安衛中心至綜合餐廳、學宿餐廳及法學院便利電現場與業者共同會勘及討論，各單位辦理情形結果如下：
 

保管組：後續除請營繕同仁協助阻隔內外出入門、通道或縫隙、填補孔洞、水溝蓋上置放細密鐵絲網罩外，並於老鼠出沒地加強投藥，相關防治作業實施後，業者反映鼠患問題已明顯改善。

環安衛中心：綜合餐廳及學宿餐廳部分並無發現老鼠動線，並已告知廠商本中心備有老鼠藥，如有需求可至本中心登記領取。法學院便利電：經與廠商確認，經常發現老鼠之動線，可能由戶外冰箱排水管線入侵，已於隔天用不鏽鋼紗網將孔洞處理，並告知本中心備有老鼠藥如需要可前往登記領取。
- 教育部「107 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核定本校計畫經費總金額為 37 萬 5000 元，教育部補助 30 萬元，學校配合款 7 萬 5000 元，目前各項活動持續辦理中，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辦理結案。
- 「107 年衛生福利部疾管署愛滋病防治工作計畫」核定計畫經費總金額為 1 萬元整，目前各項活動持續辦理中，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辦理結案。
- 持續輔導本校法學院便利電及學生宿舍餐廳(新申請)辦理「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申請。

##### 二、本學期辦理活動

活動辦理成果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數
107/1/30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勝利國小愛滋防治宣導	97 人
107/2/7	106 學年第 2 學期餐飲人員教育訓練	16 人



107/3/13	熱血助人、捐血活動暨愛滋防治宣導	107 人 (127 袋)
3/16-6/15 (每周)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健康種籽團隊	10 人
107/3/24	107－衛福部愛滋病防治工作計畫 愛滋病防治宣導校慶闖關活動	178 人
107/3/24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 校園職業病 x 傳染病防治大作戰校慶闖關活動	180 人
107/4/11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 健康除脂活力體控班	35 人
107/4/17	107 衛福部愛滋病防治工作計畫－ 認識愛滋病宣導講座	323 人
107/5/8	107－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 愛健康、愛篩檢-免費健檢活動	213 人
107/5/15	CPR+AED 急救訓練	40 人
107/5/19	107 年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 基本救命術(BLS)認證班	31 人

#### 預定辦理活動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3/16-6/15 (每周)	107 年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健康種籽團隊
4/11-6/20 (每周三)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健康除脂活力體控班
5 月-11 月	107 年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戒菸諮詢服務
6/1	107 健康促進學校系列活動－國昌國中愛滋防治宣導活動
6/13	熱血助人、捐血活動暨愛滋防治宣導

#### 傷病處理情形 (自 107/02/01-5/27)

傷病原因	車禍	運動傷害	身體不適	創傷	總計
服務人次	225	183	37	116	561
實際受傷人數	64	86	29	69	248

#### 本校餐廳餐飲衛生檢查違規情形 (自 107/02/26-5/6)

餐廳名稱	日期	違規項目
綜合餐廳	107-03-02	自助餐及早餐食物檢體未留樣(口頭違規勸導)
		相關菜單、工作人員名單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107-03-06	廚師體檢資料未繳交(違規事項)
	107-03-02	自助餐及早餐食物檢體未留樣(口頭違規勸導)
		相關菜單、工作人員名單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107-03-06	廚師體檢資料未繳交(違規事項)
		麵食部餐盤脂肪殘留(違規事項)
綜合餐廳		早餐店及飲料店冰箱溫度紀錄表未填寫 (口頭違規勸導)
		麵食部餐盤脂肪殘留(違規事項)
		早餐店及飲料店冰箱溫度紀錄表未填寫 (口頭違規勸導)
		飲料店校園食材登錄平台未登錄(口頭違規勸導)
	107-03-12	3/5 晚餐食物檢體未留樣(違規事項)
		自助餐餐盤澱粉殘留(口頭違規勸導)
	自助餐廚師體檢報告未繳交(違規事項)	

	107-03-21	麵食部及早餐店冷凍櫃溫度不足(口頭違規勸導)
	107-03-27	自助餐廚師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107-04-02	自助餐廚師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學宿 餐廳	107-02-27	冰箱溫度紀錄表未填寫(口頭違規勸導)
		2/26午餐配菜檢體重量不足(80g)(口頭違規勸導)
		菜單、非基改及檢驗報告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107-03-07	鍋燒麵區冷凍櫃無溫度紀錄(口頭違規勸導)
	107-03-28	餐盤脂肪殘留、筷子澱粉殘留(口頭違規勸導)
	107-04-02	員工體檢報告缺繳一人(口頭違規勸導)
	107-04-18	現場發現蟑螂(口頭違規勸導)
	107-04-18	更改菜單未送件(口頭違規勸導)
	107-04-25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之菜單及食材未登錄(口頭違規勸導)
全家便利 商店	107-02-27	未繳交員工名冊(口頭違規勸導)
	107-04-11	員工體檢資料未交(口頭違規勸導)
學院便利 電	107-03-02	員工體檢報告未繳交完整(口頭違規勸導)
		相關菜單、工作人員名單等未繳交(口頭違規勸導)
	107-03-06	相關菜單、工作人員名單等未繳交(違規事項)
	107-03-12	員工體檢報告未繳交完整(口頭違規勸導)
	107-03-27	包子熱藏溫度不足(口頭違規勸導)
	107-04-10	泡麵過期(口頭違規勸導)
	107-04-18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之菜單及食材未登錄(口頭違規勸導)

#### 諮輔組：

##### 一、重要工作事項

- (一) 本組申請「教育部 107 年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禪繞話心情」已通過，並依計畫執行中。
- (二) 本組「107 年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依計畫執行中。
- (三) 「教育部 107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推動輔導工作評鑑」作業正積極籌備中，擬於 107 年 8 月 10 日前備妥相關資料報部審查。
- (四) 教育部 106 年度補助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增購學生輔導工作場地設備實施計畫，依計畫執行中。
- (五) 本組資源教室於 3 月 28 日及 3 月 29 日召開本學期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ISP)會議。
- (六) 本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於 5 月 18 日召開完畢。
- (七) 「107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已依執行狀況完成自我檢核及相關佐證資料。

##### 二、本學期各項活動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次
3/1(四)	新轉學生賴氏人格測驗暨關懷適應座談	37 人
<b>諮輔義工培訓系列活動</b>		
3/7(三)	諮輔義工期初大會	30 人
3/14(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6 人
3/21(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7 人
3/28(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8 人
4/11(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5 人
4/18(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7 人
5/2(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6 人

5/9(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8 人
5/11(五)	諮輔義工手作工作坊	25 人
5/16(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6 人
5/19-5/20	諮輔義工校外人際互動營隊	35 人
5/23(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26 人
5/30(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團體諮商室
6/6(三)	諮輔義工週間訓練	團體諮商室
6/13(三)	諮輔義工期末大會	團體諮商室
<b>情感教育系列活動</b>		
3/24(六)	性別萬花筒-校慶闖關系列活動 (107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	155 人
<b>人際關係與自我探索</b>		
4/12(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8 人
4/19(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6 人
5/3(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8 人
5/10(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9 人
5/17(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9 人
5/24(四)	玩出心滋味-人際與自我探索桌遊團體	28 人
<b>個案服務情形(自 107/02/01-5/31)</b>		
107/02/01-5/31	個案預約晤談：含晤談、測驗等	340 人次
	個案管理：含討論、聯繫、追蹤、記錄等	550 人次
<b>生涯探索系列活動</b>		
4/10(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4/16(一)	生涯探索工作坊 I~時間管理	25 人次
4/17(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5/1(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5/8(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5/14(一)	生涯探索工作坊 II~個人 SWOT 分析	25 人次
5/15(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5/22(二)	一克拉夢想-生涯探索團體	20 人
<b>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各學院導生座談及班級輔導</b>		
3/14(三)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校級優良導師候選人經驗分享與交流	86 人
4/18(三)	人文院導師座談	35 人
5/1(二)	工學院導生座談：班級輔導~人際互動	57 人
5/8(二)	理學院導生座談：班級輔導~情感教育~危險情 人不危險	64 人
5/8(二)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導師抒壓工作坊	32 人次
5/15(二)	人文院導生座談：班級輔導~愛情溝通~認識你 的戀愛屬性	45 人
5/22(二)	管理學院導生座談：班級輔導~人際互動	51 人
5/29(二)	法學院導生座談：班級輔導~情感教育~危險情 人不危險	法學院
<b>資源教室活動</b>		
3/13(二)	資源教室師生期初座談會	22 人
4/21(六)	資源教室暨諮輔義工「藝起動一動」生涯規劃	20 人

	工作坊 I	
5/5(六)	資源教室暨諮輔義工「藝起動一動」生涯規劃 工作坊 II	20 人
5/10(四)	資源教室畢業生轉銜座談會	15 人
5/26(六)	資源教室自強活動	南投
6/8(五)	資源教室師生期末座談會	團體諮商室
6/10(日)	資源教室暨諮輔義工「藝起動一動」生涯規劃 工作坊 III	體健休大樓 202 教室
6/22(五)	教職員特教知能研習 當我也想手牽手：特殊教育的性別交往	行政大樓五樓中 型會議室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本學期辦理各項活動如下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數
107/1/19(五)	原住民族藝術文化手工藝術-拔染出體驗	20 人
107/3/26(一)	原住民生交流會	20 人
107/4/9(一)	成立原住民族諮詢委員會暨第一次會議	7 人
107/4/12(四)-12/28(五)	原民生舞蹈練習	20 人
107/4/20(五)-6/29(五)	每一週與原民生午餐約會	13 人
107/5/8(二)	原住民族藝術文化手工藝-藝起動動手-編織	30 人
107/5/17(四)-10/23(二)	職涯講座 2 場	30 人
107/6/10(日)-6/11(一)	部落參訪	40 人